

泉州师范学院资产管理处文件

资产〔2019〕7号

关于做好2019年政府采购项目预算 增补及采购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关于做好年度政府采购工作的相关要求以及学校2019年政府采购项目预算及采购工作的安排，现将做好我校2019年政府采购项目预算增补及采购工作的通知如下：

一、二级单位组织增补项目预算申报

各二级单位根据泉财采〔2018〕927号(附件1)和泉财行〔2016〕883号(附件2)等文件规定，按照《泉州师范学院资产管理处关于报送2019年度政府采购项目预算工作的通知》(资产〔2019〕2号)(附件3)的工作安排，依据学校年初财务预算批复及专项资金安排使用情况，组织2019年政府采购项目预算增补申报。申报对象包括货物类和服务类采购项目(预算 \geq 10万

元)、网上超市采购项目。

二、增补政府采购项目预算申报流程

1. 各单位填写《泉州师院 2019 年政府采购项目预算审批表》及采购明细表(附件 4);

2. 各单位将填写完整的附件 4 报送经费主管部门审核审批;

3. 各经费主管部门根据审核审批结果,填写《泉州师院 2019 年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汇总表》及采购明细表(附件 5);

4. 各经费主管部门将填写完整的附件 5 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下午下班前报送资产管理处采购科。

三、及时提交招标材料

根据泉财采〔2018〕927 号要求,增补政府采购项目最迟应当在 11 月底前发布采购公告。各单位应根据经费主管部门的预算审核审批结果,及时填写招投标技术参数等材料(附件 6),其中网上超市采购项目(含复印纸),只需填写《泉州师范学院采购申请表》。并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下午下班前,将采购项目所属附件 6 材料交至资产管理处采购科。资产管理处采购科将根据提交的材料组织实施采购活动。

四、工作要求

1. 请各单位认真组织学习泉财采〔2018〕927 号和泉财行〔2016〕883 号等文件规定,按照学校 2019 年政府采购项目预算和采购工作的要求,严格把握好预算和采购的时间节点,做好学校 2019 年增补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报批及采购准备工作。

2. 请各经费主管部门严格审核审批采购项目预算,严禁化整为零申报,及时做好采购项目的立项工作和采购项目预算的提交。

3. 各单位报送的所有材料均需提供纸质材料及电子版，电子版材料发送至邮箱 1669305926@qq.com，联系电话：0595-22919532

特此通知。

- 附件：1. 泉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泉州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的通知（泉财采〔2018〕927号）
2. 《泉州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购置费预算标准的通知》（泉财行〔2016〕883号）
3. 《泉州师范学院资产管理处关于报送2019年度政府采购项目预算工作的通知》资产〔2019〕2号
4. 泉州师院2019年政府采购项目预算审批表（货物类和非工程服务类）
5. 泉州师院2019年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汇总表（货物类和非工程服务类）
6. 招投标技术参数等材料

资产管理处

2019年9月9日

泉州师范学院资产管理处

2019年9月9日印发
